

# 筠连县黄金岩煤业有限公司黄金岩煤矿

##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

### 基本情况

筠连县黄金岩煤业有限公司黄金岩煤矿位于筠连县城155°方位，直线距离约35km处，行政区划属宜宾市筠连县高坪苗族乡，为扩建矿山。矿山现采矿权面积0.4321km<sup>2</sup>，开采矿种为煤矿，开采方式为地下开采，生产规模为9万t/a，设计采矿权面积增扩至2.8387 km<sup>2</sup>，设计生产规模扩大为45万t/a，矿山设计服务年限为29年，剩余服务年限为29年。

《方案》编制目的为延续和变更采矿权，《方案》适用年限29年，基准期为通过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批准之日。采矿权内分布有基本农田总面积39.56hm<sup>2</sup>，矿山井口及矿山地面设施与基本农田不重叠，未占用基本农田，矿山开采不会影响基本农田。采矿权及采矿活动范围不涉及生态红线、各类自然保护地。

《方案》对矿山地质环境及土地损毁情况进行了现状与预测评估。

地质环境方面：评估级别为一级，现场调查评估区内未发现崩塌、滑坡、泥石流、明显的地面塌陷、地裂缝等地质灾害。地质环境保护与预防措施主要有矿山闭坑后井口封堵、场地绿化，地表变形、含水层水位、水土污染监测和人工巡查等。

土地损毁方面：矿山损毁土地权属为宜宾市筠连县高坪苗族乡英雄村、东风村和光明村，为集体土地。土地损毁面积8.0378hm<sup>2</sup>，其中已损毁面积1.7480hm<sup>2</sup>，预测损毁面积6.2898hm<sup>2</sup>，损毁单元包括拟建主井工业广场、既有工业广场、

既有煤仓、既有炸药库、既有风井口,其中损毁水田0.7489hm<sup>2</sup>,旱地2.0378hm<sup>2</sup>,乔木林地2.9509hm<sup>2</sup>,其他林地0.1681hm<sup>2</sup>,采矿用地1.6470hm<sup>2</sup>,农村宅基地0.2328hm<sup>2</sup>,河流水面0.1951 hm<sup>2</sup>,沟渠0.0572 hm<sup>2</sup>。

《方案》最终确定复垦区面积8.0378hm<sup>2</sup>,纳入复垦责任面积8.0378hm<sup>2</sup>,其中复垦为水田0.9989hm<sup>2</sup>,旱地2.9402hm<sup>2</sup>,乔木林地3.8464hm<sup>2</sup>,河流水面0.1951hm<sup>2</sup>,沟渠0.0572hm<sup>2</sup>。矿山开采结束后,除各类拦挡和截(排)水等保护和治理设施可以继续发挥作用予以保留外,其余矿山用地复垦后全部返还原土地权属人。矿山开采期间,同步开展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监测管护工作。《方案》总体部署为“边生产、边治理、边复垦”,结合矿山开采进度,土地复垦工作计划定为每3年一个阶段,共分为4个时期。

《方案》静态总投资588.72万元,动态总投资944.01万元。

矿山企业(公章): 筠连县黄金岩煤业有限公司

编制单位(公章): 四川省煤田地质局一四一队

